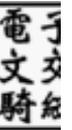
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葉雅琦  
電話：02-24301505#109  
傳真：02-24327029  
電子信箱：chichi7@mail.klcc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暖西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090141495B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570000A\_1090141495BA0C\_ATTCH4.odt)

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之「第九梯次學習扶助入班輔導人員培訓研習」簡章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0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1299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本市學生學力並弭平學力落差，充實國民中小學學習扶助師資培育及促進專業成長之支援系統，鼓勵本市教師參加旨揭培訓（不限輔導員），參與教師得以公（差）假派代登記，假日予以補休一日。
- 三、參訓教師須具受訓學科五年以上正式教學經驗（依公私立學校正式教師聘書年資，國小英語科須特別敘明），課程資訊簡述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0年1月28日（四）至30日（六）。
  - 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大樓2樓201演講廳及



各分科教室（暫定）。

（三）學習活動：課程講授、實作活動、綜合討論。

四、請貴校或有意參與教師於109年11月20日（五）前提供推薦培訓人員個人資料表（簡章附件二）回傳至E-mail：chichi7@mail.klccg.gov.tw，俾利彙辦。

五、副本抄送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，本案參與培訓人員之差旅費，由109學年度本市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相關經費支應。

六、隨文檢附簡章（內含報名表）一份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
副本：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